



Fudan Translation Series

哲学
学译丛

哈佛教学用书哲学译丛 主编 黄颂杰

存在主义 (第二版)

Existentialism (Second Edition)

[英] 大卫·E·科珀 / 著

David E. Cooper

孙小玲 郑剑文 / 译

复旦大学出版社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存在主义(第二版)

〔英〕大卫·E·科珀 著

孙小玲 郑剑文 译

復旦大學出版社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中译本出版说明

2002 年至 2003 年复旦大学图书馆先后引进两批美国哈佛大学教学用书,总计 5620 种,涉及人文社会科学和数学自然科学各个领域。2003 年年底复旦大学图书馆编印了《复旦大学图书馆藏哈佛教学用书目录》。2004 年年底复旦大学出版社总编高若海先生邀请哲学系黄颂杰教授组织翻译一批哲学类哈佛教学用书。上述书目中有关哲学和社会科学总论的教学用书有 881 种。黄颂杰从这批书目中初选了二十多本,涵盖了我国哲学类各二级学科;又去复旦大学图书馆外国教材中心,查阅陈列在那里的哈佛大学教学用书,从中选定了十本。在进一步的操作和检查中发现,选定的书中有的已经出版了中译本,有的正在翻译中,有的在购买版权方面遇到麻烦,只有四本取得了翻译出版中文版的版权。它们是 *Metaphysics: A Contemporary Introduction*, *Contemporary Theories of Knowledge*, *Constructions of Reason: Explorations of Kant's Practical Philosophy*, *Existentialism: A Reconstruction*。为了补充伦理学教学用书的需要,经联系和商定又增加了一本: *Reason and Insight*, 这是黄颂杰在英国利兹大学作学术访问时查阅过的一本教学用书,它从东西方文化的视角论述伦理学方面的重大问题和理论。总体而言,这五本著作在立场、观点、思路、论证方法等等方面,基本上是属于英美哲学系统的。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学术界翻译引进了大量西方哲学著作,其中欧洲大陆哲学居多,英美系统的哲学著作并未得到充分关注,造成对西方哲学理解上的很多片面和不足。以“形而上学”和“知识论”为例,两者都是我国哲学界关注的研究热点问题,相关的立项课题也不少,但我们

的理解方式和研究思路较多地是接受欧洲大陆哲学的影响,对英美哲学明显地不感兴趣。我们希望翻译出版哈佛教学用书能有利于学者和读者拓展视野、开阔思路,能有助我国哲学界全面准确地理解西方哲学,能对高校哲学学科的课程设置和教材改革起到借鉴作用。

这套教学用书其实并不限于哈佛大学,不少英美大学的本科生和研究生课程都把它们作为主要的教学用书。这些教学用书与我国的教材一样,它们为某一学科领域或某一研究论题提供了基本的概念、命题、思想和理论,具有入门性质;不同的是它们以较多的篇幅介绍和论述各种不同观点的争论,引导读者进一步思考和探究,对读者具有更多的启发作用。因此,即使在将它们列为“教学用书”的大学里,它们也不是标准的、规范的教科书,并不为考试提供“标准答案”。我们翻译出版这些“教学用书”当然不是用来取代我们的哲学教材,只是为我国的哲学教学和研究提供参考。

翻译是一项严肃而重要的工作,是学术研究不可或缺的基本建设之一。本丛书具有很强的专业性,翻译难度很大。我们对译者的选请是十分谨慎的。担任本丛书翻译的学者都具备在英语国家留学的经历,在英语和专业方面具有较高水平,而且都积累了一定的翻译经验。其中朱新民、陈真和孙小玲都在美国取得哲学博士学位,朱新民现任美国 Antelope Valley College 的哲学教授,陈真现任南京师范大学哲学系教授,孙小玲现任教于复旦大学哲学学院,他们对自己翻译的著作很熟悉,在国外就曾研读过;王新生曾在美国华盛顿天主教大学任访问学者长达四年,袁新和林晖也都曾在美国和加拿大任长期访问学者,他们全都是哲学博士。所有的译稿都经黄颂杰通读,有的译稿还请李国海等专家审读。

翻译也是一种创造性的学术活动,要使译著成为优秀作品决非易事。虽然译者们在专业领域有骄人的业绩,但依然受到学识和水平的限制,本丛书在译、校方面必定存在许多错误或不当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衷心希望这套丛书能为我国的哲学教学和学术研究提供有用的参考。

2008年7月

第二版前言

在十年前出版的此书第一版的序言中,我曾列举了一些促使我写作这本书的理由。比如,我曾说到我之所以写这本书是因为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几乎没有介绍存在主义的著作面世,我们所拥有的屈指可数的有关著作则显得老套过时。部分原因是由于这些著作的作者无缘阅读海德格尔、萨特以及其他存在主义的主要哲学家身后出版的,在七八十年代才得以面世的一些作品。另一原因是因为这些著作的作者,作为上一时代的人,往往只关注他们时代所面临的哲学问题。相形而言,我的著作则试图显明存在主义论题与“反现实主义”和“共同体主义”这类当下热门问题的相关性,并探讨了诸如人类的思想和言谈是否是世界的构成性要素,个体的自我认同是否有赖于他(她)所归属的共同体等问题。

此外,正如我先前已经指出过,以往介绍存在主义的著作大多存在着这样一个问题,它们几乎毫无例外地采用了每(数)章介绍一位存在主义思想家(用一个澳大利亚学生的话来说是“数人头”)的套式,极少注意到章节之间的联系。这种形式很难显明我们在存在主义思想中可以见到的内聚力和主题的发展。

但是,我也紧接着表明,我写这本书既不只是为了填补市场的空白,也不仅是出于由观看萨特戏剧和逡巡于 50 年代后期巴黎街道而生的年轻时代的激情的怀旧情绪。毋宁说,我所要表达的是对 80 年代英国大学哲学系盛行的、尽管已略有和缓的对存在主义哲学的愚蠢态度的回应。在这些哲学系中,正如一直执教于牛津大学的迈克尔·达米特(Michael Dummett)所描述的,海德格尔仍然只是一个“玩笑”,克尔

凯廓尔、萨特和尼采则只被勉强地视为“心理学家”（相形而言，由于一系列受惠于存在主义的哲学家如查尔斯·泰勒（Charles Taylor），理查德·罗蒂（Richard Rorty），休伯特·L·朱艾弗斯（Hubert L. Dreyfus）和弗雷德里克·奥拉夫森（Frederick A. Olafson）的著作，大西洋对面的美国的情况则比较令人乐观）。

为了抵抗那种愚蠢的态度，我在书中首先试图消除某些对存在主义的顽固误解，比如，我试图显明存在主义不是讨论绝望和孤独的“主观主义”哲学。此外，我也力图将存在主义视作这样一个思想运动的组成部分，这个思想运动在20世纪将近结束之际已经被日渐视为20世纪独特的哲学导向的标志。这一导向表现为对规定了三个世纪哲学进程的笛卡儿哲学前提的摒弃。诚如我在第一版序言中所言：“存在主义者与美国的实用主义者，后期维特根斯坦，当代的解构主义者一起不仅拒绝了表象主义的认识论和对确定的基础的追寻，而且拒绝了陷身于‘自我中心困境’的孤立主体——这个主体试图从私人体验出发去获得关于世界的公共知识。”但是，与许多笛卡儿主义的批评者不同，存在主义者藉着“本真”生活的行为来超越笛卡儿传统，并因此保存了笛卡儿思想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即笛卡儿所坚持的个体对自身和世界的责任。

在此，我还要重复一下我在原序中已经申明的一点。此书并不试图成为百科全书式的、具有学者风范的作品。此外，我也未采用那种多少忽略了一些存在主义思想家的“数人头”的套式。事实上，这本书的主角并非萨特、海德格尔或任何存在主义思想家，而是作为我们可能从存在主义作品中淬炼出的最好的智慧化的那个存在主义者。我也不打算在书中讨论这个或那个存在主义哲学家所关注的所有问题，毋宁说我试图通过那个存在主义者之口将存在主义重构为一种具有内在一致性和挑战性的思想。就此而言，此书试图对存在主义思想作出自己的贡献，而不只是对存在主义思想的报道。

过去十来年中对此书的接受令我感到欣慰。评论家、教师和学生对此书的评价一般都比较友善。但更加使我欣慰的是此书在一些读者

那儿引发的兴趣。这些读者并不是专业的哲学研究者,但他们感到了存在主义主题对他们的吸引力。

时间也很青睐此书。我所关注的那些“热门”的问题尚未变冷,而且我当时已经对其他一些问题,尤其是在 90 年代心灵哲学引人注目的发展中凸显的那些问题,给予相当的关注。作为时代之子,此书隶属的时代尚未过去。此间,令我感到愉快的是,由于“分析”哲学和“欧陆”哲学之间“铁幕”的迅速消除,存在主义本身也比十年前受到更多的关注。海德格尔当然继续是整个评论界的关注中心,甚至在我最初写作此书时声誉日衰的萨特也正经历着一个应得的复兴。这两位哲学家,还有克尔凯廓尔和尼采都已有幸成为“剑桥指南”所遴选的哲学家。更为令人鼓舞的是,存在主义哲学家及存在主义主题在劳特利奇哲学百科中占据了数量可观的页面,存在主义哲学的新选集也相继出版。此外,虽然 1990 年以来出版的讨论存在主义的著作不多,但我们同时却能看到更好的现象,即:运用存在主义的洞见来解决一些我们面临的哲学问题,比如哲学心理学领域中的问题的著作的出现[例如:麦克库洛克(Gregory McCulloch)的一本令人振奋的著作就题名为《萨特效应》]。

鉴于所有这些理由,我和此书的出版者决定出版这本书的修订本。为修订本做的准备并非纯粹的快事,因为总有一些观点,即便是作者本人在十年后也不再赞同,于是修订就面临着这样一种尴尬的选择:是继续保留这些观点还是开始一次彻底的修改?而后者可能意味着一本全新的著作。我基本上采纳了前一选择,保留了原书的大部分内容,因为我并没有观点上大的改变,而且我对原书的基本导向,尤其是其对“异化”问题作为中心问题的定位也比较满意。事实上,我比十年前更加坚信异化问题是重大哲学争论的一个中心问题,正如我在我的《世界哲学:一个历史介绍》一书中试图让读者相信的那样。

另一方面,新版当然提供了一个修正的机会。在基本上保留了原版内容的同时,我也新增了一些章节。首先,针对一些学生和读者对原书缺乏与宗教相关主题的讨论所表达的失望之情,我在第 8 章末增加了题为“宗教蕴含”的一节。其次,我还撰写了一篇探讨本书中两位重

要的哲学家,即海德格尔和萨特之间关系的附录,以回应那些认为我过于强调两者相似性的批评。同时,我也扩充了一些注解,对原来的一些观点做了若干修正,并列出了最近十年来发表的有关资料(包括如萨特的《真理和存在》这样的重要文本)。最后,我也增补了参考书目以纳入最新的出版物。

我还要再次感谢斯普里格(Timothy Sprigg)、洛厄(E. J. Lowe)和帕默(Joy Palmer)教授,他们阅读和评论了原版的诸多章节。我也要感谢当时担任杜海姆大学哲学系秘书的安·沃克(Ann Walker),她打印了我的手写稿。此外,我还要感谢许多评论者、同事、学生和其他读者,他们在过去十年内评论了此书。如果我没有完全回复他们的意见,那是因为这将意味着写一本全新的著作。

目 录

第二版前言

1. 预备篇 / 1

名称的渊源 / 1

存在主义者们和“大写的存在主义者” / 9

某些错误观念 / 16

2. 哲学与异化 / 27

反对魔法的战斗 / 27

黑格尔和马克思 / 34

存在主义与异化 / 42

3. 从现象学到存在主义 / 49

“纯粹”现象学 / 49

存在主义者的批判 / 59

4. “在世界中的存在” / 71

世界 / 71

人类存在 / 83

5. 二元论的消解 / 96

主体与客体 / 97

心灵与身体 / 101

理智与激情 / 106

事实与价值 / 110

6. 自我与他人 / 115

一些错误的起点 / 116

“共在”与“为他人的存在” / 123

7. 自我疏离的诸样态 / 131

公众、群众与“常人” / 133

不诚与“他人的主导” / 142

一个问题 / 150

8. 畏、死亡与荒诞性 / 154

畏 / 154

死亡 / 162

荒诞性 / 170

宗教蕴含 / 178

9. 存在主义的自由 / 186

自由与约束 / 187

选择与拒绝 / 192

个体与群落 / 202

10. 存在主义与伦理学 / 210

存在主义或伦理学？ / 210

承诺与可通达性 / 217

交互的自由 / 227

附录 海德格尔与萨特：错误的归并？ / 241

参考书目 / 253

1. 预备篇

名称的渊源

没有哪一部存在主义哲学家的名著里提到过“存在主义”这个词。关于这个词的起源有不同说法，最可能的说法是法国哲学家加布里埃尔·马塞尔(Gabriel Marcel)在二战临近结束时创造了这个词汇，并用它来指当时刚刚出现的让-保罗·萨特及其密友西蒙娜·德·波伏娃提出的思想。根据波伏娃的说法，萨特和她在开始的时候并不接受这个称谓。

在 1945 年夏天组织的一场讨论中，萨特拒绝马塞尔把存在主义这个词加诸于他。他说：“我甚至不知道什么是存在主义”。我和萨特一样被激怒了……但是我们的抗议只是枉然。最终我们接受了这个称呼……并且根据我们的目的来使用它^①。

萨特实际上很快就采用了这个词，因为在 1945 年的秋天他发表的一篇后来广为流传的讲演就命名为“存在主义与人道主义”。

存在主义这个称呼很快被用来指称许多别的哲学家。一开始它用来指两位对萨特有相当大影响的德国存在论哲学家马丁·海德格尔和

^① 西蒙娜·德·波伏娃(Simone de Beauvoir):《环境的力量》(Force of Circumstance), Richard Howard 英译, Penguin, 1987 年版, 第 45—46 页。

卡尔·雅斯贝尔斯。海德格尔企图制止这种做法，在1947年发表的一篇文章中他明确否认自己是存在主义者^①。雅斯贝尔斯虽然不愿意被归入与萨特同类的哲学家，但是却很欣赏这个词，在出版他早在1919年就完成的一部著作时，他将其命名为“存在主义的早期论著”^②。从此一发不可收，存在主义这个词被毫不奇怪地专门用到一批与萨特同时代的法国朋友的身上，值得注意的人物包括阿尔伯特·加缪和莫里斯·梅洛-庞蒂，最后甚至像飞去来器一样，连最初创造这个词、后来又转变了观点的马塞尔本人也被称为存在主义者。在这些被称为存在主义者的哲学家中，没有人主动欢迎这个称号，在某种程度上，这也许是因为他们反对体系和“主义”，更可能是由于除了萨特在他的讲演中试图给存在主义下一个定义，没有人这样做，而且他们也不可能马上意识到他们自己的观点符合萨特所下的关于存在主义的定义。例如，很难让人期望马塞尔这样一个天主教徒去接受萨特定义下的存在主义，这个定义使得宗教存在主义者的概念几乎陷入自相矛盾。

接下来顺理成章的工作是耙梳近代哲学史以找出可以被冠名为存在主义者的哲学家，首先被列入候选行列的是19世纪的两位反传统的“捣蛋鬼”哲学家索伦·克尔凯廓尔和弗里德里希·尼采，众所周知他们影响了海德格尔、雅斯贝尔斯和萨特的思想。这种学术考古很快就漫无边际地展开，帕斯卡、蒙田，后来甚至连圣托马斯·阿奎那、圣奥古斯丁也被发掘出来作为存在主义的先驱。这种贴标签游戏并不限于哲学领域。被认为是关心过典型萨特式主题即致力于描写与他人相处而产生焦虑与冲突的小说家，如弗朗兹·卡夫卡，很快被归入存在主义者

^① 马丁·海德格尔(Martin Heidegger)：〈关于人道主义的信〉(‘Letter on humanism’)，见《马丁·海德格尔：主要著作》(Martin Heidegger: Basic Writings)，D. F. Krell 编译，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8 年版。

^② 卡尔·雅斯贝尔斯(Karl Jaspers)：〈哲学家自传〉(‘Philosophical autobiography’)，见 P. A. Schilpp 编：《雅斯贝尔斯的哲学》(The philosophy of Karl Jaspers)，Tudor, 1957 年版，第 28 页。他谈到的是他的《世界观的心理学》(Psychology of World-Views)。

的行列。如西蒙娜·德·波伏娃所描述的,存在主义标签不仅仅限于人和思想。

存在主义者的标签被应用到我们所有的著作上……用到我们的朋友们身上……而且也用来指某种特定风格的绘画和音乐。安·玛丽娅·卡扎丽谋划着从这个风潮中得利……她将以自己为中心的小圈子,以及那些整日游荡在音乐厅和画廊之间的年轻人施洗为存在主义者……[他们]穿着新的“存在主义者”套装……那是从意大利卡普里岛进口的……黑毛衫、黑衬衣和黑裤子^①。

简而言之,存在主义不仅是一种哲学,而且正如 20 世纪被罐装处理过的任何一段历史所显示的那样,它也曾经是一场“运动”或一种“时尚”。

虽然“存在主义”这个名称只是一个战时的创造,“存在(existence)”这个词的特殊用法却古老得多,并且主导着这个名称的使用。海德格尔和雅斯贝尔斯使存在这个词广为流传,而且后者事实上将他 20 年代及 30 年代的著作称为存在论哲学(Existenzphilosophie)。这两位德国思想家反过来从克尔凯廓尔那里继承了“存在”的特殊用法,用雅斯贝尔斯的话说,克尔凯廓尔赋予存在这个词以“具有历史性约束力的意义”^②。故事到这里并没有结束,因为克尔凯廓尔只是在德国唯心主义者如谢林所赋予存在这个词的意义的基础上进行了一个新的转折,在 1840 年,克尔凯廓尔在柏林听过谢林的相关讲演——不过我应该在这里打住这个故事了。

什么是存在主义从中得以发展的“存在”这个词的特殊意义呢?完整的回答这个问题可能不比给出对存在主义的一个完全的描述少费事,因此我在这里暂时只能给一个简单的回答。首先,“存在”仅指为人

^① 波伏娃:《环境的力量》,第 151—152 页。

^② 转引自 K·霍夫曼(K. Hoffman):《雅斯贝尔斯哲学的基本概念》('The Basic Concepts of Jaspers' Philosophy'),见《雅斯贝尔斯的哲学》,第 100 页。

类所享有的那种存在。其次,它仅指人类与其他存在物——例如,“单纯的”物理对象——相区别的那些方面。人类有消化系统,但是既然它本质上“只是”物理的,就不是人的存在的组成部分。从存在主义者的观点看,将人的存在视为类似于“单纯的”事物的存在是一宗大罪。“罪”这个词在这里是相当严重的,因为这样想不是一个错误,而是出于自欺或“不诚”(bad faith)。

当然,人在无数的方面与非人相异。例如,人会笑。那么,什么才是“存在”这个词要强调的人类独有的特性呢?第一,人的存在是自我关怀的。正如克尔凯廓尔所说,个人不仅存在而且“对存在有无限的兴趣”^①。人能够反思他的存在,对自己的存在采取某种立场,进而按照他的反思的成果塑造自己的存在。或者,用海德格尔可能更愿意的话来说,人类是这样一种存在,他们的存在对于他们是一个问题、一个课题^②。第二,引用克尔凯廓尔的表达,“一个存在着的个体永远处在成为的过程当中”^③。你可能会说,同样的表达用到其他事物如橡树果或云彩上面也是为真的。但是真正的区别将是这样的:在一个橡树果的生长周期中的任何一个时间点,都可能通过描写它在那一刻的属性——色彩、分子结构等等——来提供一个穷尽的描述。但是对于人,如果不参考他的成为的过程,也就是说,如果不参考根据他的当前状态的意义所构成的他正要着手实现的目标和意图,就不可能对这个人给出任何完整的描述。正如海德格尔所说,人一直活在“他自己的前面”,一直在“路途当中”(unterwegs)。

人的存在的上述这两个特点赋予一句最著名的存在主义格言“存在先于本质”以意义。一个人在任何一个给定时间的“本质”,始终是关

① 索伦·克尔凯廓尔(Søren Kierkegaard):《非科学的最后附言》(*Concluding Unscientific Postscript*), H. V. 与 E. H. Hong 译,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4 年版,第 268 页。

②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Being and Time*), J. McQuarrie 和 J. Robinson 译, Blackwell, 1962 年版,德文版第 42 页。

③ 《非科学的最后附言》,第 79 页。

于他的从对自身生活的反思中引出的对人生目标的追求的路途中所发生的一切的一个函数。与石头不同,石头的本质或本性是“被给予的”,人的存在,如奥特加·加塞特(Ortega y Gasset)所言:“并不包含在他的已然之中,而是在他的未然之中……存在……是实现的过程……是渴望成为我们所望。”^①

上述这些存在主义的概括明显需要澄清,而存在主义自身就被设想为一种提供这种澄清并且探索人与世界、人与人、人与自身关系之隐含意义的持续不断的企图。就这些概括而言,它们只是一些约定俗成的笔记而已。而且在目前这个阶段,我们也不打算推进得很远,去拖入那些很多人认为与人之存在的存在主义图像相关的进一步的概括。据他们所耳闻的,存在是一种不断的奋斗(striving),一种永远的选择(choice),它以激进的自由(freedom)和无限的责任(responsibility)为标志;存在一直处于一种畏(Angst)的状态之中,这种畏揭示了人们在大多数时候都活在非本真的(inauthentically)、不诚之中。并且由于人的生命的特点就是它从来不是被给予的(given),存在是无根的(without foundation);被抛弃的(abandoned),或者甚至是荒诞的(absurd)。引用这些无助于增进我们对于存在主义理解的存在主义语言的理由在于,这些都只是艺术性的词句(terms of art)。这些词句不应该作表面的理解,如果它们只是从其表面意义上被接受,那么就会导致对萨特和其他存在主义者的误解。

为什么存在主义哲学家用“存在”这个词来表达他们关于人的概念呢?部分原因是出于依循前例。克尔凯廓尔这样用这个词,于是那些或多或少分享他的洞见的人沿袭他的做法。还有更多的原因。首先,克尔凯廓尔采用这个词并不是主观随意的。按照一个受人尊敬的哲学传统,认为一个事物存在就是认为它是某些特定的本质或者“共相”

^① 奥特加·加塞特:《作为技术员的人》('Man the technician'),见其《作为一个系统的历史和关于历史哲学的其他论文》(History as a System and Other Essays towards a Philosophy of History)一书, H. Weyl, E. Clark 和 W. Atkinson 译, Norton, 1962 年版,第 112—113 页。